

中国地质科学院地质研究所稀有气体制样系统采购项目

招标文件澄清函

- 一、采购人名称：中国地质科学院地质研究所
- 二、采购代理机构名称：中国仪器进出口（集团）公司
- 三、采购代理机构地址：北京市西直门外大街 6 号中仪大厦 615 室
- 四、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：电话 88316078 传真 88316233
- 五、项目名称：稀有气体制样系统采购
- 六、项目编号：17CNIC036473-137
- 七、本项目招标文件做如下更正：

1、原招标文件：

第 2 页“一、招标内容”表中第 2 包“简要技术指标”中“能够对微量 He 等稀有气体元素等并对其纯化和富集供质谱分析用。设备主体是气体净化系统。”

现更正为：

“能够对微量 He 等稀有气体元素进行纯化和富集供质谱分析用。设备主体是气体净化系统。”

2、原招标文件：

第 33 页“一、招标项目概述及设备清单”表中“简要技术要求”中“能够对微量 He 等稀有气体元素等并对其纯化和富集供质谱分析用。设备主体是超高真空全金属系统，对稀有气体有多重净化能力。”



现更正为：

能够对微量 He 等稀有气体元素进行纯化和富集供质谱分析用。设备主体是气体净化系统。

3、原招标文件：

第 33 页“二、技术指标和功能要求（标注*为“重要指标或功能”，其余为“一般指标或功能”）”中“技术指标及要求”中，“1 加热炉”。

现更正为：

“1 加热炉 1.1-1.8”全部内容删除。

4、原招标文件：

第 34 页“4. “微量氦气纯化系统”仪器配置清单”中“4.1 配备具有以上技术规格与配置要求的微量氦气纯化系统一套（包括加热炉及其真空系统，氦气纯化处理管线及其真空系统，烘烤箱，系统控制软件系统，工控机，标配备件及起始工具包，等）。”

现更正为：

4.1 配备具有以上技术规格与配置要求的微量氦气纯化系统一套（包括氦气纯化处理管线及其真空系统，烘烤箱，系统控制软件系统，工控机，标配备件及起始工具包，等）”。

5、原招标文件：

第 3 页四、接受投标文件时间、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

接受投标文件时间： 2017 年 8 月 9 日上午 9：00-9：30 分（北京时间）。

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：2017 年 8 月 9 日上午 9：30 分整（北京时间）。

逾期提交或所提交的投标文件不符合规定，恕不接受。

现更正为：

四、接受投标文件时间、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

接受投标文件时间： 2017 年 8 月 15 日上午 9：00-9：30 分（北京时间）。

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：2017 年 8 月 15 日上午 9：30 分整（北京时间）。

逾期提交或所提交的投标文件不符合规定，恕不接受。

招标文件购买时间自公告之日起延长至 2017 年 8 月 7 日，每日上午 9:00-11:30，
下午 13:30-16:30（北京时间，法定节假日除外）。

原招标文件其他内容不变。

